

海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海政发〔2026〕3号

海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《政府工作报告》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的意见

各镇区街道政府（管委、办事处），市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落实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，现对《政府工作报告》确定的160项重点工作提出如下分工意见。

一、完成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

1.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.5%左右。（牵头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）
2.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%左右。（牵头单位：财政局）
3.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%左右。（牵头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4. 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平稳运行。（牵头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）

5.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6%左右。(牵头单位: 商务局)
6. 外贸进出口促稳提质。(牵头单位: 商务局)
7. 实际使用外资促稳提质。(牵头单位: 商务局)
8.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。(牵头单位: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)
9. 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。(牵头单位: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)
10. 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环境质量改善目标。(牵头单位: 生态环境局)

二、加力扩大有效需求, 进一步筑牢经济增长新基石

(一) 千方百计扩大投资

11. 实施省重点项目 11 个、年度投资 196 亿元以上, 烟台市重点项目 28 个、年度投资 67 亿元以上, 开复工率、投资完成率实现 100%。(牵头单位: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)

12. 推动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8%。(牵头单位: 工业和信息化局)

13. 用好中央预算内资金、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, 力争更多项目纳入上级“大盘子”。(牵头单位: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)

(二) 扩容提质促进消费

14. 力争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6%。(牵头单位: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)

15. 举办多领域、多层次、多元化促消费活动 10 场以上。(牵头单位: 商务局; 参加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

农业农村局、海洋发展和渔业局、体育运动服务中心)

16. 做好中核科技馆运营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
参加单位: 清洁能源产业服务中心)

17. 全新打造东方海都文化街区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
参加单位: 旅游度假区)

18. 全新打造特产展销中心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
参加单位: 商务局)

19. 焕新重启海城里夜市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
参加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方圆街道)

20. 焕新重启凤翔滩景区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
参加单位: 旅游度假区)

21. 焕新重启海立方水世界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
参加单位: 旅游度假区)

22. 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 8 家以上。(牵头单位: 商务局)

23. 办好秧歌贺年会。(牵头单位: 市委宣传部、文联、文化和旅游局;
参加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)

24. 办好海钓邀请赛。(牵头单位: 体育运动服务中心)

(三) 多措并举赋能创新

25. 高标准建设未来产业科技园。(牵头单位: 科学技术局)

26. 申报省市科技计划项目 5 项。(牵头单位: 科学技术局)

27. 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50 件。(牵头单位: 市场监督管理局)

28. 培育科技型企业 270 家以上。(牵头单位: 科学技术局)

29. 新增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4 家。（牵头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30. 新增创新型企业 6 家。（牵头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31. 新增“晨星工厂” 3 家。（牵头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32. 争创烟台市级以上政府质量奖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
33. 深化政银企互信合作，新增贷款 80 亿元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金融运行监测中心）

三、加力奋进工业强市，进一步塑造转型跨越新优势

（一）推动园区能级“提档”、强载体

34. 探索绿电物理可溯源的“绿电直连”机制，构建便于绿电就近就地消纳的园区电网架构。（牵头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清洁能源产业服务中心；参加单位：供电公司）

35. 完善园区配套设施，加快实施雨污水排放、给水配套等工程。（牵头单位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；参加单位：龙山街道）

36. 确保 220 千伏双电源盛竹段建成投用。（牵头单位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）

37. 确保亚沙污水处理厂建成投用。（牵头单位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；参加单位：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

38. 推动 110 千伏凤城站升压工程年内开工。（牵头单位：供电公司）

（二）推动主导产业“提效”、拓增量

39. 保障火箭海上发射和动力系统试车试验任务 10 次以上。
(牵头单位: 航空航天产业发展中心)
40. 投用液体火箭海上发射回收试验 1 号平台。(牵头单位:
航空航天产业发展中心)
41. 开展亚轨道飞行试验。(牵头单位: 航空航天产业发展中
心)
42. 建设液体火箭总装厂房。(牵头单位: 航空航天产业发展
中心)
43. 加快“东方慧眼”星座一期剩余 6 颗卫星研制。(牵头单
位: 航空航天产业发展中心)
44. 落地星空载荷项目。(牵头单位: 体育运动服务中心、投
资促进中心; 参加单位: 航空航天产业服务中心)
45. 深化开放地球引擎时空模型开发与训练, 推出商业版系
统平台。(牵头单位: 航空航天产业发展中心)
46. 开展山东省数据要素综合实验区建设专项试点。(牵头单
位: 大数据服务中心)
47. 全力推动海阳核电 3、4 号机组建设, 5 号机组实现 FCD。
(牵头单位: 核电园区、发展和改革局)
48. 有序推进国家级先进能源示范区项目。(牵头单位: 清洁
能源产业服务中心; 参加单位: 发展和改革局、辛安镇)
49. 加快实施海阳核电至青岛即墨长输供热工程。(牵头单
位: 发展和改革局; 参加单位: 国有资本运营集团)

50. 争取半岛南 5 号 6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开工。(牵头单位: 核电园区、发展和改革局)

51. 推动华能三期 70 兆瓦渔光互补项目并网发电。(牵头单位: 清洁能源产业服务中心; 参加单位: 辛安镇)

(三) 推动优势产业“提质”、稳基础

52. 加速万华新一代电池材料产业园建设, 确保 3 月份一期投产, 二期、三期开工建设, 年底投用。(牵头单位: 清洁能源产业服务中心; 参加单位: 发展和改革局、龙山街道)

53. 落地新一代 46 大圆柱零碳制造基地。(牵头单位: 投资促进中心; 参加单位: 国有资本运营集团、发展和改革局、清洁能源产业服务中心、供电公司、龙山街道)

54. 推动山东港口装备制造项目投产。(牵头单位: 发展和改革局; 参加单位: 凤城街道、供电公司)

55. 针织毛衫产业, 助力企业稳市场、扩规模, 办好第九届毛衫艺术活动, 力争新增产值 10 亿元以上。(牵头单位: 工业和信息化局; 参加单位: 商务局)

56. 开工果蔬汁精深加工项目。(牵头单位: 徐家店镇)

57. 有序发展预制菜产业。(牵头单位: 农业农村局; 参加单位: 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商务局、海洋发展和渔业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)

58. 培育特色食品产业集群, 规上企业产值突破 50 亿元。(牵头单位: 工业和信息化局; 参加单位: 商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海

洋发展和渔业局)

(四) 推动未来产业“提速”、优结构

59. 高标准编制“国际临空岛”发展规划，放飞国内首个商业化临近空间超压力观测艇。(牵头单位：航空航天产业发展中心；参加单位：科学技术局)

60. 通用机场完成场址论证并获批复。(牵头单位：交通运输局、海发水务集团；参加单位：龙山街道)

四、加力推动改革开放，进一步激发区域发展新动能

(一) 持续深化改革开放

61. 推进国资国企改革，提升国有平台市场化运作水平。(牵头单位：财政局)

62. 推进零基预算改革，加快融资平台和城投公司转型。(牵头单位：财政局)

63. 深化数字政府建设，实现跨部门数据共享、业务协同。(牵头单位：大数据服务中心)

64. 落实省级农村改革试验区新一轮改革任务。(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)

65. 以留格庄镇、郭城镇为试点，大力发展林下经济。(牵头单位：林业局；参加单位：留格庄镇、郭城镇)

66. 建设智慧物流集转运一体化项目，加速布局物流贸易网。(牵头单位：交通运输局、国有资本运营集团；参加单位：商务局、碧城区)

67. 跟踪服务重点外贸企业，组织参加国内外展会 20 次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商务局）

（二）持续推进聚才引资

68. 在京津冀、长三角、粤港澳大湾区常态化举办招商推介活动，招引过 3000 万元项目 12 个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投资促进中心）

69. 落实各类人才政策，引育省级以上领军人才、烟台市“双百计划”人才等 20 人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）

（三）持续优化营商环境

70. 用好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，精准响应企业需求。（牵头单位：城市运行中心）

71. 抓好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改革，推进服务流程再造，实现线下“只进一门”、线上“一网通办”。（牵头单位：行政审批服务局）

72. 坚持柔性执法、文明执法，规范涉企执法监管，把“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”落到实处。（牵头单位：司法局；参加单位：各行政执法部门）

五、加力做优城市品质，进一步彰显现代城市新风貌

（一）让出行更加便捷

73. 加快智慧交管建设，优化红绿灯设置，缓解重点路口、校园周边交通拥堵。（牵头单位：公安局；参加单位：住房和城

乡建设局、教育和体育局)

74. 改造垛山街、哲阳河东路等 8 条道路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75. 确保 G228 丹东线西段年内开工。(牵头单位: 公路建设养护中心; 参加单位: 交通运输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林业局、龙山街道、辛安镇)

76. 推动行南线改建工程通车。(牵头单位: 昊海城建集团; 参加单位: 交通运输局、辛安镇)

77. 推动海东路东延工程通车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 参加单位: 方圆街道、农业农村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)

78. 优化公交线路, 加密车辆班次。(牵头单位: 交通运输局)

79. 升级智能化公交站亭设施 146 个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 参加单位: 交通运输局)

80. 新增充电桩 270 个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 参加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(二) 让城市更加宜居

81. 高标准编制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, 推动新老城区协同发展。(牵头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; 参加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利局、教育和体育局、生态环境局)

82. 加快海东路、和平片区建设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; 参加单位: 东村街道、方圆街道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

划局、农业农村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吴海城建集团、文化旅游发展集团)

83. 新建海盛换热站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84. 改造热力管网 2.5 公里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85. 改造燃气管网 16.5 公里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86. 改造 10 千伏线路 40 公里。(牵头单位: 供电公司)

87. 完成老旧小区电梯换新 30 台以上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88. 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, 优化新建住宅品质, 提升物业服务水平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89. 加速城北农贸市场建设。(牵头单位: 东村街道)

90. 整治违法建筑、户外广告、占道经营, 推进城市管理规范化、智慧化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91. 争创第八届全国文明城市。(牵头单位: 市委宣传部)

(三) 让环境更加美丽

92. 攻坚大气污染防治, 抓好扬尘防控、烟花爆竹监管。(牵头单位: 生态环境局、公安局; 参加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水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)

93. 加强入海口排污整治和总氮管控。(牵头单位: 生态环境局; 参加单位: 海洋发展和渔业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各沿海镇区街道)

94. 确保嵩潜污水处理厂投用。(牵头单位: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昊海城建集团; 参加单位: 碧城区)

95. 完成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。(牵头单位: 海洋发展和渔业局; 参加单位: 核电园区、旅游度假区、凤城街道、龙山街道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港航服务中心、海阳海事处)

96. 开展非法倾倒固体废物专项整治。(牵头单位: 生态环境局; 参加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)

97. 留格石材产业园一期投入运营。(牵头单位: 海发水务集团; 参加单位: 留格庄镇)

98. 持续推进国土绿化, 科学防治林业有害生物。(牵头单位: 林业局)

六、全力推进乡村振兴, 进一步谱写“三农”工作新篇章

(一) 促进农业高质高效

99.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, 重拳打击乱占耕地建房、“大棚房”等违法行为。(牵头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农业农村局)

100. 整治撂荒地 5000 亩, 稳定粮食种植面积。(牵头单位: 农业农村局)

101. 新增 50 亩集中连片生态示范果茶园。(牵头单位: 农业农村局)

102. 升级留格庄镇苹果数字示范园。(牵头单位: 农业农村局; 参加单位: 留格庄镇)

103. 开建德裕家庭农场项目。（牵头单位：小纪镇）
104. 开建小纪鼎立肉鸡养殖项目。（牵头单位：小纪镇）
105. 健全农产品品牌和追溯体系，新增烟台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1 家。（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）
106. 创建 2 处省级水产原、良种场。（牵头单位：海洋发展和渔业局）
107. 放流苗种 3 亿单位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海洋发展和渔业局）

（二）促进农村宜居宜业

108. 新改建“四好农村路”22 公里。（牵头单位：交通运输局）
109. 高标准打造乡村振兴片区。（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）
110. 抓好农村改厕和生活垃圾处理。（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
111. 维修养护 19 座中小型水库。（牵头单位：水利局）
112. 实施 56 个农村供水老旧管网改造。（牵头单位：水利局；参加单位：海发水务集团）
113. 实施 227 个村庄污水排放改造。（牵头单位：生态环境局、海发水务集团）
114. 推进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和智慧化运营。（牵头单位：水利局）
115. 创新乡村治理方式，倡导移风易俗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

宣传部、农业农村局)

(三) 促进农民富裕富足

116. 实施郭城八路军胶东军区战地文旅园项目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、郭城镇)

117. 实施盘石民俗群项目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、盘石店镇)

118. 实施留格世外桃源竹汐纪项目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、留格庄镇)

119. 深化与电商平台合作, 推动电商赋农, 实现网络零售额 18 亿元。(牵头单位: 商务局)

120. 扎实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。(牵头单位: 统计局; 参加单位: 农业农村局、海洋发展和渔业局)

121. 优化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, 开展资源资产流转 3000 亩以上、交易 1000 万元以上。(牵头单位: 市委组织部、农业农村局)

122. 加大金融支持“三农”力度, 增加“政扶贷”投放规模, 扩大普惠贷款覆盖面。(牵头单位: 金融运行监测中心; 参加单位: 农业农村局)

七、加力增进民生福祉, 进一步绘就幸福生活新画卷

(一)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

123. 突出抓好重点群体就业, 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4500 人以上。(牵头单位: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; 参加单位: 市委组织

部)

124. 加大特殊群体帮扶力度，实施全民参保计划，做到应保尽保。(牵头单位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；参加单位：残联、民政局、农业农村局)

125. 依托惠民医养中心“养老+医疗”服务模式，发展智慧养老新业态。(牵头单位：民政局；参加单位：卫生健康局)

126. 开展公益创投活动，推进市级公益性公墓建设。(牵头单位：民政局；参加单位：林业局、凤城街道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)

127. 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，实施 60 户以上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。(牵头单位：残联)

(二) 优化公共服务供给

128.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体育局)

129. 确保育英中学投用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体育局)

130. 确保亚沙初中二期投用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体育局)

131. 新建新元小学食堂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体育局)

132. 改造提升一中、四中宿舍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体育局)

133. 加强中小学实验室建设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体育局)

134. 建造雷锋精神传承馆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体育局)

135. 建造青少年科创中心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体育局)

136. 建造学生心理健康发展服务中心。(牵头单位：教育和

体育局)

137. 建成胶东地区儿童及青少年康复中心。(牵头单位: 卫生健康局)

138. 优化医联体、医共体运行机制。(牵头单位: 卫生健康局)

139. 提高家庭医生服务水平。(牵头单位: 卫生健康局)

140. 打造东方星动体育汇运动场馆, 开放式体育场年内竣工投用, 体育馆完成主体工程。(牵头单位: 文化旅游发展集团; 参加单位: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体育运动服务中心、龙山街道)

141. 举办讲座、文艺演出等文化活动 800 场以上。(牵头单位: 文化和旅游局)

142. 免费开放图书馆、博物馆、城市书房, 持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。(牵头单位: 文化和旅游局)

(三)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

143. 打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战, 全方位开展隐患排查整治。(牵头单位: 应急管理局)

144.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。(牵头单位: 林业局; 参加单位: 应急管理局、消防救援局)

145. 做好防汛抗旱工作。(牵头单位: 水利局; 参加单位: 应急管理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

146. 积极化解政府债务, 坚守不发生系统性、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。(牵头单位: 财政局、金融运行监测中心)

147.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，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
148. 顺利完成新一届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委社会工作部；参加单位：民政局）

149. 深化双拥共建，强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。（牵头单位：退役军人事务局）

150. 加大信访积案化解力度。（牵头单位：信访局）

151.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政法委）

152. 严厉打击电诈、毒品犯罪。（牵头单位：公安局）

八、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

153.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，把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贯穿于海阳高质量发展全过程、各领域。（牵头单位：各级各部门各单位）

154. 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扎实开展“九五”普法，深化府院、府检联动机制，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（牵头单位：司法局）

155. 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，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，主动接受社会舆论监督。（牵头单位：各级各部门各单位）

156. 强化审计、财会和统计监督。（牵头单位：审计局、财政局、统计局）

157. 深化政务公开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政府办公室）

158. 坚持求真务实抓落实，大兴调查研究之风，察实情、出实招、求实效。坚持雷厉风行抓落实，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，保持战略定力，一张蓝图绘到底。坚持善作善为抓落实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从实际出发、按规律办事，坚决杜绝形象工程、政绩工程。（牵头单位：各级各部门各单位）

159. 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执行为基层减负各项措施，坚决克服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。（牵头单位：各级各部门各单位）

160. 精打细算过“紧日子”，把有限的资源和财力用在推动发展、改善民生上。（牵头单位：财政局）

海阳市人民政府

2026 年 2 月 12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